

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公司在董事会领导下，在经营管理层以及全体员工的努力下，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坚持以主营业务为核心，以夯实内部管理为基础。公司经营管理层顺应行业趋势，及时应变创新，从经营端调整产品布局和客户结构，从管理端打造成本和质量竞争力，逐步实现卓越运营与市场竞争力的关键战略。现就2023年的公司董事会运行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组织和筹备董事会的召开，共召开18次董事会。

1、2023年1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2023年3月13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2023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2023年4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5、2023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津贴及费用事项的议案》、《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

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与射洪市人民政府签订〈投资协议书〉暨投资建设年产 10 万吨前驱体生产项目的议案》。

6、2023 年 5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项目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2023 年 6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

8、2023 年 7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2023 年 7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10、2023 年 7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1、2023 年 8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转让部分无形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2、2023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募集资金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的议案》。

13、2023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14、2023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5、2023 年 11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投资协议暨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16、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17、2023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8、2023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报告期内筹备和组织股东大会情况

2023年度公司召开6次股东大会，其中5次临时股东大会，1次年度股东大会。

1、2023年4月6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2023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聘任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津贴及费用事项的议案》、《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2023年5月31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项目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2023年7月20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5、2023年8月9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6、2023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

三、董事履职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志红	否	15	5	10	0	0	否	5
阳宇	否	18	5	13	0	0	否	6
李鹏程	否	18	5	13	0	0	否	6
彭建生	否	18	5	13	0	0	否	6
聂丹	否	18	5	13	0	0	否	6
王明睿	否	18	5	13	0	0	否	6
潘鹰	是	10	1	9	0	0	否	2
步丹璐	是	10	1	9	0	0	否	2
肖世德	是	10	1	9	0	0	否	2
滕明波	否	2	0	2	0	0	否	0
傅江	是	8	4	4	0	0	否	4

牟文	是	8	4	4	0	0	否	4
陈立宝	是	8	4	4	0	0	否	4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独立董事对公司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四、报告期内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零部件业务特别是新能源增量零部件业务稳健增长，智能电控产业的热管理系统和新能源电驱动系统业务已完成主要国产自主品牌及主流新势力车企的定点，相关新产品批量交付，正在逐步规模化放量并贡献业绩。

2023年，受上游原材料碳酸锂价格大幅下跌，公司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产品售价同比下降；高成本原材料库存以及磷酸铁锂开工率不稳定带来的成本上行，导致产品毛利率下降；受市场需求增速放缓，出货量下降叠加大额存货跌价影响整体业绩。锂电正极材料业务营业收入及净利润下滑导致公司全年整体经营业绩下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大幅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76,126.59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21.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4,272.5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84.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非净利润-64,818.05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93.21%。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910,299.57 万元，较年初增长 9.2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1,865.49 万元，较年初减少 16.06%。按照业务类别，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业务营业收入为 29.53 亿元，同比上升 19.63%；锂电正极材料业务营业收入为 28.08 亿元，同比下降 42.44%。

2023 年，公司主要围绕以下几方面开展工作：

1、调整经营策略，改善经营业绩

(1) 汽车零部件业务

报告期内，随着新能源汽车渗透率快速提升，特别是混合动力汽车呈倍数级增长，自主品牌市占率稳步攀升，合资品牌份额急剧萎缩，市场两极分化严重，竞争格局加剧，导致成熟产业、新产业市场内卷加剧，公司也面临排产管控、产品成本、产品交付、产成品库存等多重压力。公司经营管理层顺应行业趋势，及时应变创新，从经营端调整产品布局和客户结构，从管理端打造成本和质量竞争力，逐步实现卓越运营与市场竞争力的关键战略。

从市场和客户端，筛选优质客户、优质项目。实时关注产业动态，市场端供需状况和相关产品渗透率指标，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同步调整产业布局、生产计划。积极把握混动汽车高速增长的机会，布局主流新势力和智能汽车解决商等项目定点；获取由传统业务转型成功的国内一线自主品牌客户项目订单。获取纯电动汽车升级业务的热管理集成、电驱动零部件项目。积极争取国内主流自主品牌的海外出口传统业务，稳住传统业务份额。

从成本和质量端，对指标进行梳理和分解。聚焦长周期、爆款和平台化项目，积极布局细分赛道，提升单品竞争力。一方面，从 RTY 的提升，成本运营指标中 OEE (Overall Equipment Efficiency 设备综合效率)、OEU (Overall Equipment Utilization 设备综合利用率) 提升、高价值工序节拍优化，产线平衡率改善等环节进行改造；另一方面，充分发挥公司主机配套的资源优势，持续提升设备利用率及价值最大化。对处于衰退期的产品，制定 EOP (End-of-Production 产品生命周期结束) 项目对应的断点方案及应对举措，基于其设备折旧完毕带来的竞争力，成立动力部件事业部，对国内传统主机项目，高端摩托车，国际主机及国际国内后装市场贸易业务的相关产品进行策划再设计以及市场边界拓展等。

(2) 新能源锂电正极材料业务

报告期内，上游锂盐市场行情波动较大，下游电池厂商按需采购、放缓订单节奏，导致下游需求不稳定。面对新能源锂电行业周期波动、原材料碳酸锂价格出现大幅下跌以及市场供需端调整出现的阶段性产能过剩，公司及时对磷酸铁锂存货计提减值准备，同时加快进行客户多元化拓展，进一步提升现有产能的有效利用率；在建产能按照整体规划、分期投产的原则调整产能节奏，最大限度的充分利用产能。

公司基于市场的需求和变化，持续进行技术和产品的升级迭代，积极响应核心客户需求，保障产品质量和交付，满足中高端汽车主机厂客户需求，持续推进精益化生产及精细化管理，在坚持技术革新与成本节降等多方面进行努力，努力改善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业务经营业绩。

2、加快项目获取，优化产能结构

(1) 项目获取情况

汽车发动机零部件板块：1) 电动 VVT 类，获得比亚迪、长城、通用五菱等混动发动机和主流新势力的增程器项目定点；2) VVT 类，获得广汽、长城等混动发动机项目定点；上汽通用项目达成量产，长安、通用五菱项目拓展新增量产实现收入；3) 电磁阀类，比亚迪 (BYD) DMi 混动变速箱电磁阀已正式量产，实现营收；奇瑞 DHT 混动变速箱电磁阀项目获取定点；配套重庆青山交付长安主流车型的变速箱电磁阀达成批产；配套邦奇交付斯特兰蒂斯电磁铁批量交付；配套马勒交付斯特兰蒂斯油泵电磁阀达成批产等实现收入；比亚迪 DMI 混动升级机型喷嘴电磁阀项目正式定点；4) 摇臂挺柱类获取长城、赛克等混动发动机项目正式定点；5) 喷嘴类获取比亚迪、吉利混动发动机项目正式定点；6) 新势力龙头企业的项目已正式量产，实现营收。

新能源汽车智能电控板块：

1) 600W、400W、450W、200W 电子水泵系列，获取比亚迪、广汽等混动机型项目定点；吉利、长城、长安、奇瑞、五菱等重点项目已达成批产，实现收入；2) 配套联合电子交付主流增程式新势力和长城魏派潜在爆款车型的减速器持续交付和扩量；配套油冷电驱动的强劲新势力的多合一电驱总成代工合作，获取龙头新势力爆款车型总成代工，2024 年可实现投产交付；3) 差速器产品，获取龙头企业及吉利等客户项目定点，且实现量产收入；4) 齿轴产业获取获取主流增程龙头、吉利、蔚来等项目正式定点，且多个主流项目参与交样，获得一线客户的充分认可；配套主流新势力的项目顺利达成量产，实现收入；5) 智能悬架 CDC 电磁阀获取新项目定点，配套交付奇瑞、埃安、岚图、红旗、智己、比亚迪及主流增程新势力的多个项目获取定点，且岚图项目进入量产，实现收入；6) 电子油泵类，获取奇瑞、赛力斯等项目定点；主流新势力项目已顺利达成批产，实现收入；7) 热管理模板，主流科技新势力项目顺利交付。

(2) 现有产能情况

1) 汽车零部件产能

公司汽车零部件业务二期厂房及配套设施的建设格局和产线规模日益成熟，其中新能源汽车增量零部件领域，车载电驱动减速器产线年产能已形成 50 万台，同步已经与知名头部客户签订电驱动三合一动力总成制造协议，交付工作正在爬坡准备中，动力总成线具备年 24 万台产能，差速器具备 93 万台套年产能，已经

全部形成。同时，已形成了变速箱电磁阀年 900 万只，GDI 泵壳年 400 万只、减速器齿轴年 80 万套、减速器壳体年 18 万套的产能；CDC 减振器外置电磁阀已具备年产 60 万台产能（240 万件），内置电磁阀已具备年产 30 万台产能（120 万件）。

公司控股子公司芯智热控从事新能源汽车热管理产品及相关零部件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主要代表产品为电子水泵、电子油泵和热管理模块，目前新能源汽车智能热管理模块及零部件集成化已达到量产状态、电子水泵、电子油泵等智能电控产线均进行了新增和技改扩能，已形成电子主水泵年 300 万台、电子油泵年 90 万台，热管理集成模块年 15 万套的产能，电子水泵和电子油泵均已实现批量生产。

2) 新能源锂电正极材料产能

公司子公司江西升华现有磷酸铁锂年产能 14 万吨，公司依托现有的产品及技术体系支撑可满足客户和市场对高压实磷酸铁锂和磷酸锰铁锂的多元化需求。子公司江西升华在宜春基地老厂基础上，投建年产 15 万吨新型高压实磷酸铁锂及配套主材一体化项目，结合市场和产业实际情况，公司已将该项目进行分期建设，以更好的把握产能节奏，发挥投建效益。公司根据项目建设情况，要素、资源配置及市场需求，合理安排原材料采购和相关生产及交付工作，提升现有产能的有效利用率；在建产能按照整体规划、分期投产的原则调整产能节奏，最大限度的充分利用产能。

3、拓展供应链渠道，持续打造成本优势

为优化锂电材料产业产能布局，深化产业投资合作，拓展原材料供应渠道，公司与上游锂源企业积极拓展战略与股权合作。为满足公司磷酸铁锂前驱体的需求，优化主要原材料成本，公司研究计划在射洪市投资建设前驱体生产项目，保障本公司磷酸铁锂业务上游原材料资源供应。

公司将加强供应链体系风险管控能力，积极布局建立多元化的碳酸锂保供体系，以充足的技术储备、成本优势、客户资源迎接未来市场格局的变化，降低锂电正极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给公司带来的影响。同时加强与产业链生态伙伴的深度合作，实现在新能源产业赛道的高质量发展。

4、为子公司赋能，助力产业发展

报告期内，为满足新能源汽车智能电控产业资金需求，优化芯智热控的资本结构，公司为芯智热控提供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的财务资助，为芯智热控申请银行项目贷款提供最高担保额不超过 21,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芯智热控的原有股东以及新引入的投资方对芯智热控共同增资 13,010 万元。

为加快新能源汽车热管理业务的集成化、平台化发展，支持芯智热控独立面对市场和客户、打造核心竞争力，公司向芯智热控转让电子水泵、电子油泵、热管理系统 3 类产品及相关零部件对应的无形资产共计 7,495 万元。为纵向整合并赋能智能电控零部件产业，增强公司与国内新能源汽车主流一线品牌客户黏性，公司在江苏常州高新区设立子公司，主要研发、生产新能源汽车减速器齿轴、三合一电驱系统等核心零部件。

5、完成换届选举，完善治理结构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选举产生第五届董事会和第五届监事会成员，同时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监事会主席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部审计负责人，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落实独立董事制度改革相关要求，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保护中小股东及利益相关者的利益，公司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公司治理制度进行了相应修订。

6、股权激励行权，巩固激励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及预留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股票归属事宜。本次激励计划条件成就，有效调动员工积极性，通过持续巩固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形成企业价值和人才价值闭环，有利于推动公司治理升级，为公司高质量发展赋能。

7、重视价值推广，积极回报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价值传递工作，通过接听投资者来电、回复投资者邮件、回答互动易提问、召开业绩说明会以及在年度、半年度、

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后发布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等形式，与各类投资者保持良好互动，受到多元化投资者的关注。报告期内，公司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2.44 亿元。

公司投资者关系团队积极开展线上投资者交流、线下实地调研活动，帮助投资者更加直观了解经营现状和发展前景，积极推动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价值传递工作，强化公司回报股东的意识，维护和提升公司资本市场形象。

富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